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3年4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已于2023年4月3日以电话、邮件等形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由监事会主席李泳娟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监事张慧女士以通讯的方式参加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以书面表决方式进行表决。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议案获得通过。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表决。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清算注销孙公司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清

算注销孙公司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四、备查文件

1、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4月14日